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概況

財務業績

收益表

財務業績摘要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0	2009 (重新列示)
總營業收入	34,417	32,816
總營業支出	7,355	6,786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後之 營業溢利	14,085	13,214
除稅前溢利	17,345	15,400
本行股東應得之溢利	14,917	13,138
每股盈利(港幣)	7.80	6.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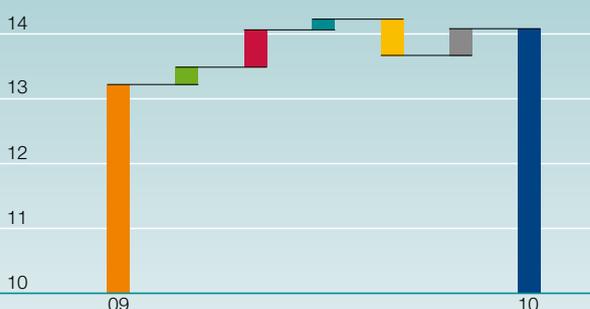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於2010年之經審核股東應得溢利為港幣149.17億元，較2009年增加13.5%。每股盈利為港幣7.80元，較2009年增加港幣0.93元。於2010年下半年，股東應得溢利較上半年上升港幣9.89億元，或14.2%。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增加港幣4.49億元，或3.2%，為港幣144.75億元。

儘管出口大幅反彈帶動香港經濟顯著改善，然而利率持續低企，以及市場競爭加劇，銀行業的經營環境依然充滿挑戰。受惠於貸款有強勁增長，淨利息收入增加2.0%。投資氣氛改善，令非利息收入錄得10.9%之增長。本行於繼續審慎監控成本之同時，亦為未來增長作出投資，營業支出因而較2009年增加8.4%。於2010年，本行之業務勢頭令人鼓舞，下半年之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營業溢利，較上半年增加11.3%。

營業溢利分析

港幣十億元
15



港幣百萬元
13,214

2009年營業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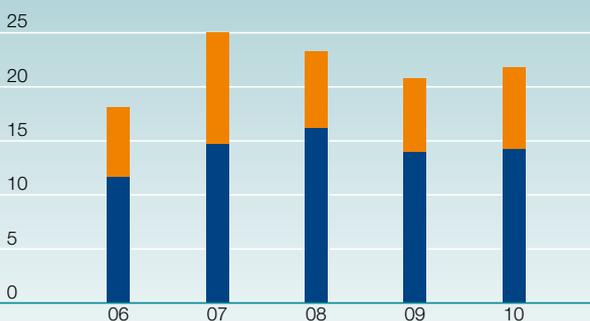
變更：

淨利息收入	277
淨服務費收入	576
其他營業收入	165
營業支出	(569)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422
2010年營業溢利	14,085

營業收入淨額

(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港幣十億元
30



營業收入淨額

非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上升港幣2.77億元，或2.0%，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增加8.9%。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0	2009
淨利息收入/(支出)來自：		
– 非以公平價值於收益表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4,459	14,151
–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及負債	(238)	(234)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79	106
	14,300	14,023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	802,464	736,953
淨息差	1.72%	1.84%
淨利息收益率	1.78%	1.90%

淨利息收入上升，主要由於客戶貸款有強勁增長，足以抵銷金融資產由於市場利率低企而重定較低息價，以及存款息差持續受壓的不利影響。

淨利息收益率較2009年收窄12個基點至1.78%。淨息差下跌12個基點至1.72%。利率低企令負債項目息差持續受壓。財資業務之資產負債管理組合，受到金融資產在低息環境中需重定較低息價，及收益率曲線平坦的不利影響；然而來自信用卡業務、私人貸款及企業貸款之收益增加，抵銷了部份前述之不利影響。本行之按揭貸款平均結餘錄得增長，但市場競爭激烈繼續令按揭息價受壓。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之債務證券收益有所增長，相關淨利息收入上升17.7%。來自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與2009年相同，仍然為6個基點。

2010年下半年之淨利息收入較上半年增加港幣8.74億元，或13.0%，主要由於上半年內日數較少，以及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上升9.3%所致。2010年下半年之淨利息收益率為1.80%，較上半年上升3個基點。

按滙豐集團呈列方式，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均以「淨交易收入」列賬。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收入，則於收益表項下以「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列賬（已發行之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以及管理兩者之衍生工具則除外）。

下表列出已包含於滙豐集團賬項內之恒生淨利息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0	2009
淨利息收入	14,456	14,137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	756,110	670,321
淨息差	1.86%	2.06%
淨利息收益率	1.91%	2.11%

淨服務費收入較2009年增加港幣5.76億元，或13.3%，為港幣48.97億元。

憑藉本行強大的理財服務平台，加上市場投資氣氛改善，來自零售投資基金之收入上升72.0%。來自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之收入則下降6.3%，反映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及股票交易額減少。保險代理服務費收入增加34.7%，主要由於一項可提供保障及回報之人壽保險產品銷售表現強勁。隨著市場環境改善，私人銀行憑藉其能提供多元化投資產品及優質客戶服務之重要優勢，令私人銀行服務費收入增加24.0%。

信用卡服務費收入上升3.5%。本行之信用卡客戶基礎增加11.2%，數目超過200萬張，信用卡應收賬項及卡消費之市場佔有率亦有增長，信用卡應收賬項上升13.9%，而卡消費則增加18.4%。信貸便利服務費收入增加44.4%，主要由於企業貸款上升令服務費增加。

貿易活動回升，加上本行擴展跨境人民幣貿易結算服務，帶動滙款及貿易相關服務費收入分別上升19.4%及19.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概況

與2010年上半年比較，淨服務費收入於下半年增加港幣1.59億元，或6.7%，主要反映來自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以及銷售零售投資基金之收入上升。來自私人銀行服務、貿易相關服務及滙款服務之服務費收入於下半年錄得穩健增長。

交易收入上升港幣1.36億元，或7.1%，為港幣20.59億元。

外滙交易收入下跌港幣2,400萬元，或1.3%，部份原因是來自「外滙掉期」*活動之淨利息收入減少，以及客戶對與外滙交易掛鉤結構性產品之需求下降。外滙交易收入減少亦受到若干美元資本以人民幣滙價重估出現之虧損增加所影響。此等美元資本乃存放於本行之內地附屬子銀行，並受有關條例規管。撇除上述因素，外滙交易收入增加港幣7,200萬元，或4.7%。

來自證券、衍生工具及其他交易的收入，增加港幣1.6億元，或122.1%，反映衍生工具交易有所改善。

* 財資業務會不時將資金進行外滙掉期，實質上涉及將一種貨幣（「原本貨幣」）用即期滙率轉換為另一種貨幣（「掉期貨幣」）作短期存放，並同時訂立一項遠期外滙合約，於到期日兌回原本貨幣。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即期及遠期合約之滙率差額，須作為外滙溢利/虧損入賬，而原本貨幣及掉期貨幣之利息差額，則會於淨利息收入內反映。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錄得港幣2.82億元之重估增值，而2009年則有港幣7,500萬元之重估虧損。

這主要反映2010年金融市場有所改善，此項重估增值主要由於支持投資掛鉤保險合約並記錄於「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虧損)淨額」項下的資產之公平價值改變，並被「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項下該等合約之價值變動所抵銷。

保費收益淨額下跌港幣2.12億元，或1.8%。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上升港幣5.83億元，或4.9%。

理財業務收入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0	2009
投資收入：		
– 零售投資基金	1,039	604
– 結構性投資產品*	448	473
– 私人銀行服務費**	196	158
– 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	1,468	1,566
– 孖展交易及其他	129	141
	3,280	2,942
保險業務收入：		
– 人壽保險	2,282	2,070
– 一般保險及其他業務	342	337
	2,624	2,407
合計	5,904	5,349

* 來自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收入，包括在銷售其他供應商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淨服務費收入項下呈報之收入，亦包括於交易收入項下呈報之出售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溢利。

** 來自私人銀行業務之收入，包括在投資服務淨服務費收入項下呈報之收入，及於交易收入項下呈報之出售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溢利。

理財業務收入於2010年維持良好增長動力，收入較2009年上升10.4%。來自投資及保險業務之收入分別上升11.5%及9.0%。

本行透過開放式的理財服務平台，推廣一系列可提高收益的投資產品，以迎合不同風險承受水平之客戶，於低息環境下的需要。受惠於股票市場及投資意欲改善，本行來自零售投資基金之收入有72.0%之強勁增長。由於透過本行進行的股票交易額減少，加上市場價格競爭激烈，來自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之收入下降6.3%。

受惠於投資氣氛改善，私人銀行業務之服務費收入上升24.1%。

本行持續鞏固於提供退休儲蓄保險及人壽保險市場的領導地位。有效保單總數上升8.6%。來自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之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上升18.4%，主要由於以債券投資為主要資產的人壽保險資金投資組合規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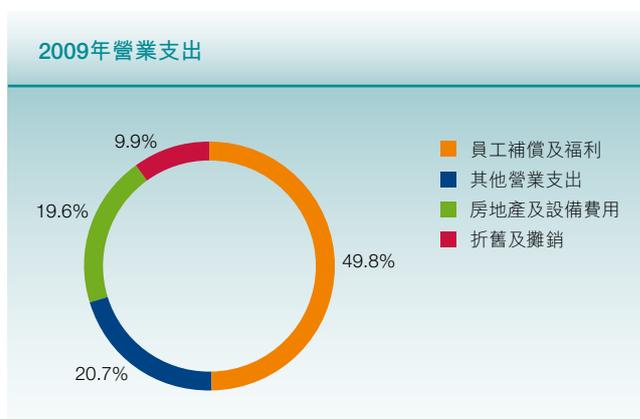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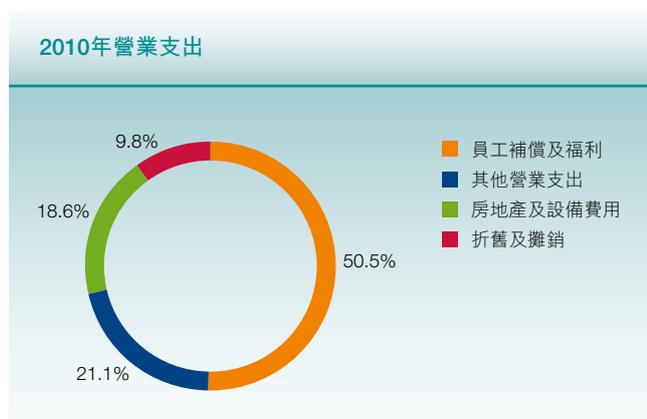
人壽保險投資資金投資回報增加港幣2.70億元，此項收益主要反映投資掛鈎保險合約項下，計入「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額工具收入/(虧損)淨額」項下的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並被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所抵銷。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大幅上升，主要由於2010年新業務的保費數額及盈利能力均有增加。

一般保險收入上升1.5%，為港幣3.42億元。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0	2009
人壽保險：		
– 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	2,382	2,012
– 人壽保險資金投資回報	287	17
– 保費收益淨額	10,966	11,193
– 保險索償淨額及對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	(12,479)	(11,912)
–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	1,126	760
	2,282	2,070
一般保險及其他	342	337
合計	2,624	2,407

* 包括保費及投資儲備

營業支出上升港幣5.69億元，或8.4%，為港幣73.55億元。



本行於審慎控制成本的同時，亦繼續作出投資以支持業務的長遠增長。如撇除內地業務，營業支出上升7.1%。

員工薪酬及福利增加港幣3.39億元，或10.0%。薪金及其他人事費用上升11.5%，反映年度薪金調增、平均員工人數增加，以及與表現掛鈎之員工支出上升。業務及行政支出增加6.7%。租金支出增加，乃由於香港之行址租金上升，以及於內地開設新分行。折舊上升4.7%，

主要由於本行香港總行大廈之折舊增加。為支持業務增長，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上升23.0%。

分區員工人數*

	2010	2009
香港	7,960	7,834
內地	1,623	1,449
其他地方	59	59
總數	9,642	9,342

* 相等於全職員工人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概況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全職員工人數較2009年底增加300人。

由於扣除減值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淨營業收入增幅，不足以抵銷營業支出之增長，成本效益比率較2009年上升1.1個百分點，為33.7%。

貸款減值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較去年減少港幣4.22億元，或52.0%，為港幣3.90億元，反映信貸環境整體改善。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0	2009
貸款減值撥：		
– 個別評估	(186)	(310)
– 綜合評估	(204)	(502)
	(390)	(812)
其中：		
– 新撥及增加	(609)	(1,104)
– 回撥	157	230
– 收回	62	62
	(390)	(812)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	–
貸款減值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90)	(812)

由於經濟環境持續好轉，商業銀行客戶之貸款減值撥減少，個別評估準備因而減少港幣1.24億元。

綜合評估準備下跌港幣2.98億元，原因是貸款拖欠減少以及破產數字放緩，令信用卡及私人貸款組合之撥減減少。隨著環球信貸市場改善，令過往損失率下降，以致毋須作個別減值之貸款減值準備亦減少。

總貸款減值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如下：

	2010 %	2009 %
貸款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0.24	0.33
– 綜合評估	0.15	0.23
總貸款減值準備	0.39	0.56

貸款減值撥



總準備對客戶貸款比率



營業溢利增加港幣8.71億元，或6.6%，為港幣140.85億元。

除稅前溢利增加12.6%，為港幣173.45億元。當中已計及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減少39.8%（或港幣7,400萬元）；重估物業淨增值增加93.3%（或港幣2.35億元）；及主要來自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之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增加52.2%（或港幣9.13億元）。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為港幣1.12億元，較2009年下跌39.8%。

由於2009年出售Visa Inc. 股份之利潤已實現，令來自出售可供出售股票證券之淨收益下跌港幣1.51億元，或93.8%。本行出售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反映主要來自出售政府擔保的債務證券的實現利潤）之收益為港幣9,500萬元，而2009年出售若干債務證券則錄得港幣1.52億元之虧損。於2010年，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淨收益為港幣1,200萬元，而2009年則為港幣1.87億元，當中已計及出售物業帶來之可觀溢利。

重估物業淨增值增加93.3%，達港幣4.87億元。

客戶類別之表現

有關各年度之各客戶類別提供之除稅前溢利列於下表內。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個人理財 業務	商業銀行 業務	企業銀行 業務	財資業務	其他業務	分類呈報 總額
全年結算至2010年12月31日						
除稅前溢利	7,872	3,748	1,266	3,361	1,098	17,345
應佔除稅前溢利	45.4%	21.6%	7.3%	19.4%	6.3%	100.0%
全年結算至2009年12月31日 (重新列示)						
除稅前溢利	7,258	2,637	915	3,393	1,197	15,400
應佔除稅前溢利	47.1%	17.1%	5.9%	22.0%	7.9%	100.0%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0	2009 (重新列示)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	474	250
可供出售資產重估增值	10	-
行址重估虧損撥回	3	2
	487	252

本集團之行址及投資物業於2010年11月30日由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進行重估，並於2010年12月31日就任何顯著變動作出更新。有關估值由持有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資格之專業人士進行。重估行址物業之基準乃按照有關物業當時用途之公開市場價值，而重估投資物業之基準則按照公開市場價值。本集團之行址物業有港幣21.05億元之重估淨增值，其中港幣21.02億元誌入物業重估儲備賬，其餘之港幣300萬元則誌入收益表。港幣4.74億元之投資物業重估增值於收益表內確認。有關本集團行址物業及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準備，分別為港幣3.45億元及港幣7,800萬元。

物業重估亦包括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物業之營業行址/投資物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收益表內確認之物業重估增值為港幣1,000萬元。

個人理財業務於2010年之除稅前溢利為港幣78.72億元，較2009年增加8.5%。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上升5.5%，為港幣78.65億元。

本行拓展存款及貸款組合，足以彌補淨利息收益率收窄，以及息價競爭激烈之影響，淨利息收入較2009年增長3.5%。

無抵押貸款錄得大幅增長，令除稅前溢利較去年增加51.9%，主要由於有關業務表現強勁，加上貸款質素有改善。個人理財業務成功擴展信用卡之客戶基礎，發卡數目突破200萬張，卡消費及應收賬項分別較去年增加18.4%及13.9%。私人貸款增加29.1%，達港幣46億元。2010年整體貸款減值提撥減少46.1%。

雖然市場競爭激烈，加上政府推出打擊住宅樓宇炒賣之新措施，但本行之住宅按揭貸款業務於2010年仍錄得良好增長，穩佔按揭貸款市場三甲之列，市場佔有率得以維持。

因應監管機構對投資業務的新規定，個人理財業務實施將銀行服務與投資服務實體分隔之措施，並重整投資產品銷售程序，務求在新運作模式下，能保持業務增長動力。在市場環境不斷改變的情況下，本行推出新投資產品，以把握客戶投資意欲轉變帶來的機會。於2010年，理財業務收入較去年增加9.0%，而下半年則較上半年增長4.1%。

投資相關收入增加9.8%，部份乃由於投資基金業務收入增加85.1%所致。本行適時推出新產品，其中包括恒生人民幣債券基金，令零售投資基金銷售額增長180.8%，而本行於投資基金市場之佔有率亦大幅增加。於2010年下半年，來自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費之收入較上半年增加16.2%。

本行推出加強保障之新人壽保險計劃，成功帶動銷售額上升。人壽保險業務收入較2009年增加9.7%。有效保單總數及年度保費總額分別上升8.6%及13.3%。

恒生繼續獲得認同為香港具領導地位的理財銀行，其中包括連續11年獲《財資雜誌》選為「香港最佳本地銀行」、獲《指標》雜誌頒發2010年「最佳企業2010年獎」，以及連續第二年獲《Euromoney》評選為「香港最佳本地私人銀行」。

個人網上銀行服務之登記客戶數目較2009年底增加10.2%，達到110萬名。個人理財業務繼續推出嶄新的服務，包括於2010年8月率先推出自行編製為外匯孖展交易而設之iPhone應用程式。於12月，已有超過43.5萬名客戶（較去年增加30.3%）支持本行之環保行動，選用恒生電子月結單服務，而不再收取紙張月結單。

商業銀行業務之除稅前溢利上升42.1%，為港幣37.48億元。商業銀行業務對本行除稅前溢利之貢獻為21.6%，較2009年上升4.5個百分點。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增加34.3%，為港幣26.71億元，主要由於貸款之淨利息收入及淨服務費收入增加所致。由於市場環境改善，加上本行繼續加強風險管理，貸款減值提撥減少36.0%。

隨著經濟復甦及出口反彈，商業銀行業務把握融資需求增加之機會，令客戶貸款增長102.1%，帶動來自貸款之淨利息收入增加57.8%。隨著區內大量資金湧入，客戶存款因而上升14.5%。然而，由於息差持續受壓，來自存款之淨利息收入因而下跌19.0%。

於2010年初，人民幣服務範圍在香港進一步放寬，憑藉本行周詳的業務發展計劃及強大的內部業務架構支持下，商業銀行業務能夠作出迅速回應，推出全面的人民幣商業銀行服務，令本行得以在該業務新領域成為業界先驅。恒生乃香港首間訂立人民幣最優惠利率，以及牽頭安排簽訂人民幣銀團貸款之銀行。商業銀行業務提供全面的人民幣商業銀行產品，其中包括人民幣商業融資、人民幣儲蓄及往來戶口，以及人民幣票據貼現服務等。於2010年底，於本行開立之人民幣商業戶口超過58,000個，令透過本行進行之人民幣跨境貿易業務，金額超過人民幣350億元。

為協助商業客戶發展跨境業務，並建立高效之客戶轉介渠道，商業銀行業務與恒生中國及本行之內地策略夥伴，包括興業銀行及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緊密合作，以加強為客戶提供一站式商業銀行服務之能力，並爭取更多跨境業務。

商業銀行業務致力為客戶特別是高端客戶群，提供適時及具競爭力的企業理財產品。本行透過不同方案銷售商業保險產品，包括理財及可提高收益的產品，同時亦簡化承保程序，以提高服務效率。

於2010年，來自企業理財業務之收入增長26.6%，其對商業銀行業務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總營業收入淨額之貢獻為13.4%。

本行之商業銀行業務於香港擁有深厚根基，並繼續積極參與香港政府推出之中小企信貸計劃。自「中小企信貸保證計劃」及「特別信貸保證計劃」於2008年下旬推出以來，本行經已批出約6,800宗申請，貸款總金額超過港幣184億元。於2010年底，本行於該兩項計劃之市場佔有率，分別為25%及15%。

本行有更多商業客戶陸續轉用網上及自助銀行服務。於2010年12月31日，登記使用本行網上商業銀行服務之客戶超逾92,000個，較去年同期增加19.3%。在網上進行之商業銀行交易宗數亦增加19.0%。

於2010年，**企業銀行業務**面對激烈之市場競爭。由於環球經濟復甦步伐不一致，銀行紛紛將焦點轉移至亞洲，令貸款業務之競爭加劇。一直以來，物業相關融資為企業銀行業務之重要一環。由於香港及內地政府均收緊對物業市場之規管，企業銀行業務採取措施，將收入來源多元化，並憑藉穩固的客戶關係，以及豐富的行業知識，把握對跨境金融服務需求增加帶來的新商機。

企業銀行業務之客戶貸款及客戶存款，分別較去年增加32.4%及34.5%。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為港幣12.64億元，增加港幣2.85億元，或29.1%。營業溢利增加40.0%，為港幣12.61億元。

財資業務之除稅前溢利為港幣33.61億元，與2009年相若。隨著商業客戶對貸款之需求增加，本行將較大比重之盈餘資金，用於擴展商業貸款業務。營業溢利減少24.3%，為港幣22.07億元。

交易收入增加10.2%，為港幣11.62億元。出售投資之收益增加162.5%，為港幣9,500萬元，但該等增幅被淨利息收入減少35.1%至港幣14.03億元所抵銷有餘。

由於市場流動資金充裕，加上環球經濟復甦的基礎薄弱，令利率持續低企。收益率曲線亦相對平坦，尤以2010年上半年為甚。於上半年，淨利息收入下降至港幣6.09億元，但財資業務積極管理資產負債管理組合，下半年之淨利息收入增加30.4%，為港幣7.94億元。

財資業務增加於優質債務證券之投資，特別是由政府擔保的債券及優質的企業債務證券，並把握市場機會選擇性出售部份證券。此等措施均有助本行在恪守審慎風險管理策略的同時，亦能改善資產負債管理組合的投資組合，並帶來港幣9,500萬元之出售投資之收益。

交易收入增加港幣1.08億元，或10.2%，為港幣11.62億元，主要因為外匯交易收入及衍生工具交易均有改善。此方面之改善，部份原因乃人民幣業務在香港進一步放寬後，令市場對人民幣計價產品及衍生工具的需求大增。

內地業務

連同於2010年根據《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補充協議六》開設之兩間異地支行，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恒生中國」)現時共有38個網點，分佈於北京、上海、廣州、東莞、深圳、福州、南京、杭州、寧波、天津、昆明、佛山及中山。本行於深圳設有一間分行從事外匯批發業務，並於廈門設有代表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概況

恒生中國進一步加強理財業務，令理財產品更多元化，並擴大商業銀行業務之服務範圍，以把握增長機會。本行在內地及香港之商業銀行服務團隊緊密合作，令個人及商業客戶數目均有穩健增長，分別較去年增加15.3%及14.4%。

客戶貸款較2009年底增加28.4%，為港幣364億元。由於內地客戶數目增加，客戶存款上升76.1%。

恒生中國之除稅前溢利(不包括美元資本以人民幣滙價重估而出現之外滙虧損)較2009年增加139.8%。淨利息收入及非利息收入之增加，抵銷了營業支出及貸款減值提撥增加之影響。

恒生中國於2010年在上海購入總部物業，體現本集團對長遠拓展內地市場的承擔，並對恒生中國繼續發展作出支持。

本行與興業銀行的策略夥伴合作關係繼續有良好之成效。本行在興業銀行的供股安排中，全數認購獲配之股份。於2010年12月31日，本行於該銀行的股本權益，已由12.78%增加至12.80%。

經濟盈利

經濟盈利是以除稅後溢利計及任何物業重估增值/減值及物業重估增值應計折舊之調整，並考慮本行股東之投資資本成本計算。

於2010年，本行之經濟盈利為港幣94.08億元，較2009年上升港幣10.36億元，或12.4%。投資資本回報(除稅後溢利、扣除遞延稅項之經調整物業重估增值、物業重估增值應計折舊計算及購買商譽減值提撥)上升港幣15.41億元。

	2010		2009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平均投資資本	57,616		52,937	
投資資本回報*	14,690	25.5	13,149	24.8
資本成本	(5,282)	(9.2)	(4,777)	(9.0)
經濟盈利	9,408	16.3	8,372	15.8

* 投資資本回報乃根據除稅後溢利扣減任何物業重估增值/減值、物業重估增值應計折舊計算及購買商譽減值提撥。

資產負債表

總資產增加港幣862億元，或10.4%，達港幣9,169億元。貿易融資、企業及零售貸款，以及內地貸款均錄得強勁增長，令客戶貸款增加港幣1,280億元，或37.1%。雖然市場競爭激烈，本行之住宅按揭業務以貸款總額計，仍錄得理想增長，市場佔有率亦得以保持。客戶存款，以及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增加港幣467億元，或7.0%，為港幣7,103億元，部份原因為人民幣存款有強勁增長。於2010年12月31日，貸款對存款比率為66.5%，而2009年12月31日則為51.9%，反映2010年貸款增長較快。證券投資及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分別下降17.5%及60.9%，主要因為本行調配盈餘資金以支持貸款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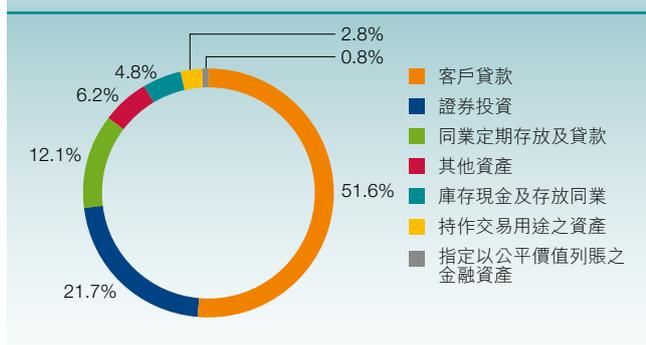
客戶貸款及客戶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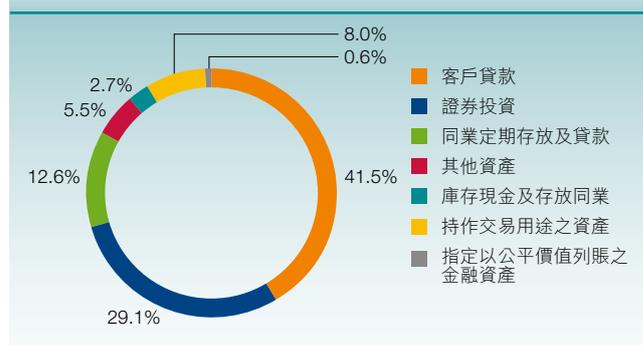
資產分配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0	%	2009 (重新列示)	%
庫存現金及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結存	44,411	4.8	22,086	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定期存放及貸款	110,564	12.1	104,551	12.6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26,055	2.8	66,597	8.0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114	0.8	5,450	0.6
客戶貸款	472,637	51.6	344,621	41.5
證券投資	199,359	21.7	241,502	29.1
其他資產	56,771	6.2	45,861	5.5
資產總額	916,911	100.0	830,668	100.0

2010年資產分配



2009年資產分配



客戶貸款

於2010年12月31日，總客戶貸款較去年底上升港幣1,279億元，或36.9%，為港幣4,745億元。隨著經濟情況改善，以及在香港的人民幣業務範圍擴大，本行憑藉穩健的資產負債表，在各項核心市場的貸款業務，均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增加港幣762億元，或26.2%。本行提供予物業發展及物業投資之貸款均有強勁增長，部份原因乃受惠於物業和投資市道暢旺。本行繼續積極參予香港政府推出的「中小企信貸保證計劃」及「特別信貸保證計劃」。提供予製造業和批發及零售業之貸款，分別增加40.6%及46.4%。提供予運輸及運輸設備業和資訊科技業之貸款有所上升，主要由於若干大型商業銀行客戶提取新貸款所致。「其他」項下之貸款增加，乃由於向若干大型企業客戶貸出新營運資金所致。

個人貸款增加港幣197億元，或14.3%。儘管市場競爭激烈，本行提供予個人之住宅按揭貸款增長16.3%，並維持作為香港住宅按揭貸款市場領導者之一。

由於本地消費強勁，加上已發出之卡數目增加11.2%以及卡消費上升18.4%，帶動信用卡貸款增加13.9%。當中主要包括個人貸款及透支之其他個人貸款增加15.2%，部份原因乃本行推出一系列成功的推廣活動。

商業銀行業務加強其跨境業務，提供全面之人民幣商業銀行服務，以滿足客戶對人民幣相關理財產品不斷增加的需求，並帶動貿易融資大幅增長231.3%。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上升20.0%，主要由於內地貸款組合增長28.4%，於2010年底為港幣364億元。本集團於內地增加貸款的同時，亦繼續對信貸風險評估保持高度警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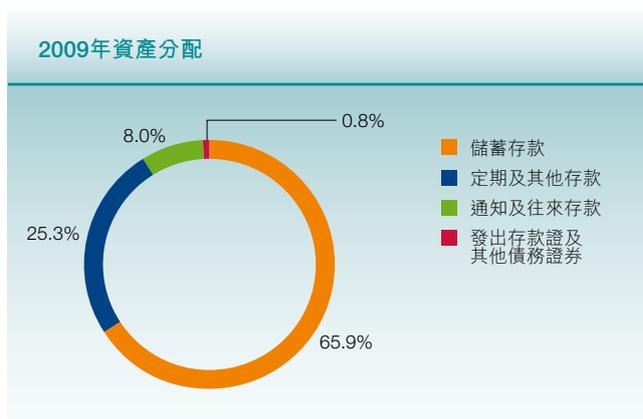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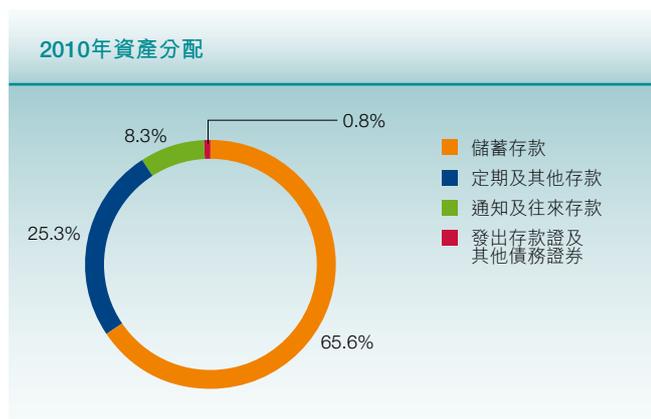
財務概況

客戶存款

於2010年12月31日，客戶存款及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為港幣7,103億元，較2009年底上升7.0%。儲蓄及往來存款結餘錄得增長。定期及其他存款增加，主要由於恒生中國之客戶存款上升76.1%。

後償負債

未償還之後償債券符合附加資本之資格，有助平衡本行之資本結構及支持業務增長。



股東資金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0	2009 (重新列示)
股本	9,559	9,559
保留溢利	42,966	37,752
行址重估儲備	9,426	7,885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72	174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 債務證券	(25)	(496)
– 股本證券	227	239
資本贖回儲備	99	99
其他儲備	4,055	3,303
總儲備	56,820	48,956
	66,379	58,515
擬派股息	3,633	3,633
股東資金	70,012	62,148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	22.8%	22.9%

股東資金(扣除擬派股息)增加港幣78.64億元，或13.4%，於2010年12月31日為港幣663.79億元。保留溢利增加港幣52.14億元，主要反映2010年溢利於計及分派之中期股息後有所增長。在蓬勃的物業市場支持下，行址重估儲備較2009年增加港幣15.41億元，或19.5%。本行於2010年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後，列為「持作長期租賃之租賃土地」之本行總行大廈已計入2010年及2009年度之行址重估儲備。

債務證券之可供出售投資儲備有港幣2,500萬元之虧損，而2009年底則有港幣4.96億元之虧損，反映環球信貸市場有所改善，以及本行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策略出售高風險資產。本集團經進行評估，認為年內並無任何需作減值之債務證券，因此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22.8%，2009年則為22.9%。

本行除於2010年6月24日以票面值贖回所有(1)票面值為港幣10億元並於2015年到期及票面息率為4.125厘之A系列後償債券及(2)票面值為港幣15億元並於2015年到期之B系列浮息後償債券之外，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10年內並無購買、沽售或購回本行之證券。

風險管理

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之成效是重要成功的因素。因經營於金融服務行業，本集團涉及之重要風險分別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法律風險、營運風險、信譽風險及策略風險。本集團已製訂政策及程序界定、量度、分析及積極地管理風險，並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監控風險。貫徹最佳慣例，本行的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管本行之風險管理架構。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及對執行委員會負責任，其主要功能為檢討、分析、評估、辨識及管理本行各方面的風險，及負責批准所有風險管理之相關政策及主要監控限額。

監控風險限額由指定部門通過可靠及先進管理資訊系統不斷監控。各類風險的管理層透過本行的董事會及各管理委員會，如執行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緊密合作監控風險。

有關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保險業務風險、營運風險及資本管理之分析，詳列於財務報表附註61「財務風險管理」內。本集團之信譽風險管理詳列如下：

信譽風險乃指因社會、道德倫理或環境事宜或因營運風險所帶來之經濟損失風險，集團已為所有信譽風險項目製訂準則、政策及程序，並傳達至各級員工，其中包括公平及透明之客戶往來、避免利益衝突、打擊洗黑錢行動、環境保護及反貪污措施。集團作出任何策略性決議前，必全面評估所引起之負面信譽。

本集團是一所對社會及環保有承擔責任的機構，有關之政策及工作詳列於「企業責任」項下。